

苏州固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固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7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古媚君女士、李莎女士当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苏州固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八日

附：非独立董事简历

1、古媚君（女），1975年出生，研究生学历，资深媒体人。2007年带领团队制作的电视节目荣获国家级奖项，2008年开始协助华人慈善团体培养志愿者并致力于人文志业的推动，2013年进入苏州固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分管幸福企业工作部与人力资源部，推动公司企业文化建设和八大模块，2013年10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7月至今兼任苏州超樊电子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截至目前，古媚君女士通过“苏州固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4.5万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权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古媚君女士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本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古媚君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李莎（女），198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金融学本科学历，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助理、苏州固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牙博士医疗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2024年9月再次加入苏州固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11月11日起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李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莎女士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本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李莎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